KFM KINGDOM HOLDINGS LIMITED

KFM 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16）

代表委任表格
將於2026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供股東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_____

地址為_____

為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股份**」)_____股的登記持有人*(附註2)*，茲委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_____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附註3)*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2026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於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投票。

請於下列適當欄內填上「✔」，以表明　閣下的投票決定。*(附註4)*

普通決議案*(附註5)*		**贊成**	**反對**
1.	批准立訊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立訊特別授權，以按照立訊認購協議之條款向香港立訊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2.	批准認購協議A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認購協議A特別授權，以按照認購協議A之條款向認購人A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3.	批准認購協議B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認購協議B特別授權，以按照認購協議B之條款向認購人B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4.	批准認購協議C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認購協議C特別授權，以按照認購協議C之條款向認購人C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5.	批准認購協議D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認購協議D特別授權，以按照認購協議D之條款向認購人D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6.	批准認購協議E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認購協議E特別授權，以按照認購協議E之條款向認購人E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股東簽署：_____ *(附註6至10)*　　日期：_____

附註：

1.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名字應清楚列明。

2.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並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3. 請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的其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適當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任代表的全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倘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

4.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所載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在經正式簽署並交回的本代表委任表格中並無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各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　閣下並無就某一項提呈的決議案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就任何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上述決議案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內。

6.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均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惟倘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股東名冊就有關聯名登記的股份名列首位的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不獲接納。

7. 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受權人簽署，或倘委任人屬公司，則須蓋上印鑒或經由其法律代表、董事或正式受權人親筆簽署。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據以簽署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倘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即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9.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視作已撤銷。

10.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1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1月4日的通函內。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以處理　閣下要求委任代表出席本大會，並代表　閣下按上述指示行事及投票。　閣下及　閣下代表乃基於自願性質提供個人資料，惟倘　閣下及　閣下代表並無提供個人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指示。

本公司將就上述用途將　閣下及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或按法例規定作出披露或轉移，並將在適當期間內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閣下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提供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須取得　閣下代表明確同意(並未以書面方式撤回)使用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而　閣下亦已通知　閣下代表收集其個人資料的目的及其資料可能被使用的方式。

閣下或　閣下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分別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或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任何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或　閣下代表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透過以書面方式向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提出。